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函

地址：833201高雄市鳥松區澄清路834號
承辦單位：空污與噪音防制科
承辦人：洪槿芫
電話：07-7351500#2724
傳真：07-7335600
電子信箱：hcy695818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21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環局空字第113060359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環境部委託公告影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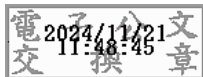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刊環境部於113年11月15日以環部空字第1131074395號公告，自公告日起至114年6月30日期間，委託財團法人車輛研究測試中心辦理「機動車輛車型噪音審驗合格證明」申請案件之審查、核發、代收費用及新車抽驗與「柴油及替代清潔燃料引擎汽車車型排氣審驗合格證明」之新車抽驗相關業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環境部113年11月15日環部空字第1131074395B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資料，敬請至環境部網站公告及會議專區下載(網址：https://docmeet.moenv.gov.tw/IFDEWebBBS_MOENV/)。

正本：第四類發行(僅刊登市府公報)

副本：



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1131125



11371042900